

证券代码：600509

证券简称：天富热电

公告编号：2014-临 032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开展 20 兆瓦并网光伏电站项目的进展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公司关于开展 20 兆瓦并网光伏电站项目有关前期工作的议案（具体内容见公司公告 2014-临 003 《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）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兵团发展改革委“兵发改能源发【2014】232 号”文件《兵团发展改革委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MW 光伏并网电站项目备案的通知》，现已完成项目备案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备案文件主要内容：

1、该项目建设符合兵团光伏发电规划，符合“就地接入，当地消纳的原则”。项目备案申请报告编制规范，相关附件齐备，我委同意该项目备案。

项目业主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，由其负责项目建设、运营管理及贷款本息的偿还。

2、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八师 148 团 12 连，建设规模为 20 兆瓦，建设期 2014-2015 年。

3、请项目单位根据本备案通知，办理规划选址、土地使用、环境保护、节能评估、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。

4、本备案文件有效期限为一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。在备案文件

有效期内未建成投产的，不再申请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。

二、本事项的投资建设还需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后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“兵发改能源发【2014】232号”文件《兵团发展改革委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MW光伏并网电站项目备案的通知》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4月24日